
亞洲大學心理學系

碩士在職專班 FAQ

修業規定、論文流程與離校重點

IN-SERVICE

MASTER'S

FAQ

七個主題，快速掌握在職專班修業節點

七個主題，依修業進程逐步確認



學位完成前的最後確認

休學：最後一學期論文未完成，須於期末考週前申請。

口試：上、下學期最後截止日為 1/31、7/31。

離校：依學生資訊系統與校行事曆完成程序。

各項作業應依當學期公告與系統時程辦理

一年級學分抵免，上限為畢業總學分的二分之一

1

抵免上限

碩士在職專班一年級生，至多得抵免轉入系（組）所規定畢業總學分數的二分之一。

2

先確認適用的畢業總學分，再計算可抵免的最高學分數。

指導教授須於 9 月 30 日前完成選定

9 / 30

選定截止日

取得入學資格後，即可聯絡本系教師
商談指導事宜。

申請與變更

系統申請：選定及變更均於學生資訊系統辦理。

教師離職：取得新指導教授同意後，通知系辦協助變更。

先徵得新指導教授同意，再進行行政變更程序。

研究計畫審查自第 2 學期起申請

起始學期：入學後第 2 學期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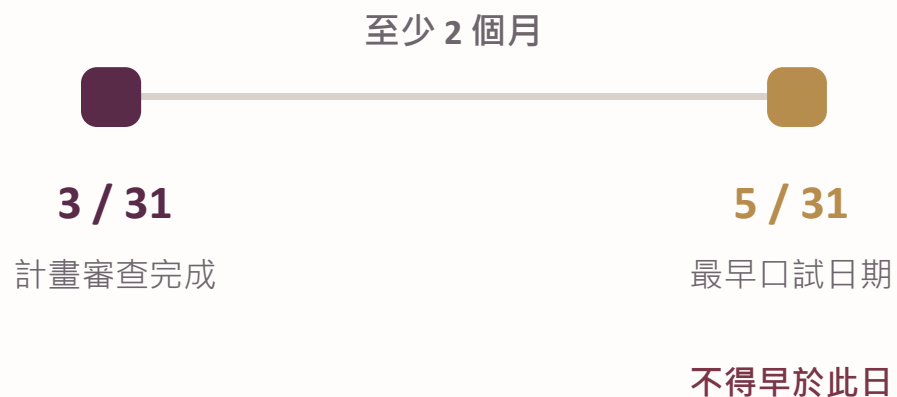
申請期限：當學期第 5 週星期五前。

資訊來源：本系網頁當學期公告與申請說明。

同一學期辦理計畫審查與論文口試

系主任最後簽核日須早於口試日 2 個月。

時程示例



第 3 年起為延修生，須辦理三項程序

01 延修申請

完成當學期延修身分申請。

02 選修課程

依修業需求完成選課。

03 繳交費用

依選修學分數辦理繳費。

延修期間仍須完成申請、選課與繳費。

最後一學期論文未完成，須在期末考週前申請休學

修業年限 1-4 年 | 最多在學 8 學期 | 休學累計最多 2 年 (4 學期)

01

延修期間

未修其他課程，僅選修碩士論文

02

最後一學期

因故無法完成論文

03

期末考週前

提出當學期休學申請

04

下學期

復學後再辦理延修

適用於在學最後一學期無法完成論文者。

申請前先備妥文件，並掌握學期截止日

申請前

詳閱：系網「研究生」相關檔案與說明。

繳交：論文口試時間申請表。

完成確認後再提出口試申請

上學期

1 / 31

論文口試最後截止日

下學期

7 / 31

論文口試最後截止日

請依預計口試學期安排申請進度。

最後確認兩個資訊來源，完成離校程序

01 學生資訊系統

查詢離校程序所需完成項目。

02 校行事曆

確認圖書館離校截止日；程序包含論文修改、上傳完成及圖書館離校手續。

畢業前同步核對學生資訊系統與校行事曆